

# 2021年度 生态环境部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生态环境部概况 .....	1
一、部门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7
二、收入决算表 .....	8
三、支出决算表 .....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1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3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3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9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40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41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42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43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b>	<b>69</b>

# 第一部分 生态环境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生态环境部为国务院组成部门，主要履行下列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家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拟订生态环境标准，制定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国家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

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标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

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国务院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制定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拟订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和全国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国家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与有关部门共同牵头组织参加气候变化国际谈判。负责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一）组织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立健全生

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组织协调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问责。指导地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国际交流合作，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参与全球陆地和海洋生态环境治理相关工作。

（十五）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生态环境部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

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建设美丽中国。

## 二、机构设置

纳入生态环境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58个，包括生态环境部本级和46个二级预算单位，以及二级预算单位所属三级预算单位。

纳入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生态环境部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生态环境部本级
2	生态环境部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3	生态环境部华东督察局
4	生态环境部华南督察局
5	生态环境部东北督察局
6	生态环境部西南督察局
7	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
8	生态环境部华北督察局
9	生态环境部华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10	生态环境部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11	生态环境部华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12	生态环境部西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13	生态环境部东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14	生态环境部西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15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16	生态环境部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17	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
18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19	国环北戴河环境技术交流中心
20	全国环境保护职工疗养院
21	生态环境部北京会议与培训基地
22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23	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
24	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25	生态环境部机关服务中心
26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27	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
28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29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30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31	中国环境文化促进会
32	中国环境新闻工作者协会
33	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
34	生态环境部土壤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管技术中心
35	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
36	生态环境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
37	生态环境部信息中心
38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
39	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
40	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41	生态环境部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42	生态环境部黄河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43	生态环境部淮河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44	生态环境部海河流域北海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45	生态环境部珠江流域南海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46	生态环境部松辽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47	生态环境部太湖流域东海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生态环境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0,80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2,721.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7,867.98	二、外交支出	15	15,975.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科学技术支出	16	229,174.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	150.00
五、事业收入	5	395,388.64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11,382.22
六、经营收入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19	615.2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节能环保支出	20	1,011,289.28
八、其他收入	8	46,392.33	八、住房保障支出	21	15,930.16
	9			22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b>	<b>1,110,450.8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3</b>	<b>1,287,238.88</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21,564.99	结余分配	24	20,405.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658,52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482,893.76
<b>总计</b>	<b>13</b>	<b>1,790,537.87</b>	<b>总计</b>	<b>26</b>	<b>1,790,537.87</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b>合计</b>		<b>1, 110, 450. 81</b>	<b>668, 669. 84</b>		<b>395, 388. 64</b>			<b>46, 392. 33</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2, 048. 29</b>			<b>2, 038. 60</b>			<b>9. 69</b>
<b>20199</b>	<b>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2, 048. 29</b>			<b>2, 038. 60</b>			<b>9. 69</b>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048. 29			2, 038. 60			9. 69
<b>202</b>	<b>外交支出</b>	<b>15, 928. 27</b>	<b>15, 928. 27</b>					
<b>20202</b>	<b>驻外机构</b>	<b>241. 64</b>	<b>241. 64</b>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241. 64	241. 64					
<b>20203</b>	<b>对外援助</b>	<b>7, 650. 00</b>	<b>7, 650. 00</b>					
2020306	对外援助	7, 650. 00	7, 650. 00					
<b>20204</b>	<b>国际组织</b>	<b>7, 021. 63</b>	<b>7, 021. 63</b>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 600. 00	5, 600. 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 421. 63	1, 421. 63					
<b>20205</b>	<b>对外合作与交流</b>	<b>1, 015. 00</b>	<b>1, 015. 00</b>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1, 015. 00	1, 015. 00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227, 921. 27</b>	<b>33, 139. 61</b>		<b>188, 043. 52</b>			<b>6, 738. 14</b>
<b>20602</b>	<b>基础研究</b>	<b>780. 00</b>	<b>780. 00</b>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780. 00	780. 00					
<b>20603</b>	<b>应用研究</b>	<b>218, 764. 90</b>	<b>23, 983. 24</b>		<b>188, 043. 52</b>			<b>6, 738. 14</b>
2060301	机构运行	56, 390. 68	7, 712. 24		47, 184. 88			1, 493. 56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9, 111. 22	3, 008. 00		140, 858. 65			5, 244. 58
<b>20605</b>	<b>科技条件与服务</b>	<b>5, 320. 00</b>	<b>5, 320. 00</b>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5, 320. 00	5, 320. 00					
<b>20609</b>	<b>科技重大项目</b>	<b>1, 280. 37</b>	<b>1, 280. 37</b>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 280. 37	1, 280. 37					
<b>20610</b>	<b>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b>	<b>1, 716. 00</b>	<b>1, 716. 00</b>					
2061099	其他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1, 716. 00	1, 716. 00					
<b>20699</b>	<b>其他科学技术支出</b>	<b>60. 00</b>	<b>60. 00</b>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 00	60. 00					
<b>207</b>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150. 00</b>	<b>150. 00</b>					
<b>20799</b>	<b>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150. 00</b>	<b>150. 00</b>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0. 00	150. 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9, 448. 69</b>	<b>7, 990. 82</b>		<b>1, 344. 32</b>			<b>113. 55</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5. 76</b>						<b>5. 76</b>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5.76						5.76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9,442.93</b>	<b>7,990.82</b>		<b>1,344.32</b>			<b>107.79</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3.75	663.09		136.70			93.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33	165.33		261.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91.49	9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8.63	4,716.59		478.39			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2.72	2,354.32		468.23			10.1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486.55</b>	<b>462.30</b>		<b>10.89</b>			<b>13.36</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486.55</b>	<b>462.30</b>		<b>10.89</b>			<b>13.36</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25	462.30		6.59			13.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838,670.50</b>	<b>599,378.84</b>		<b>199,910.76</b>			<b>39,380.89</b>
<b>21101</b>	<b>环境保护管理事务</b>	<b>174,808.18</b>	<b>44,111.94</b>		<b>98,298.64</b>			<b>32,397.60</b>
2110101	行政运行	24,550.75	22,605.16		242.75			1,702.83
2110103	机关服务	3,358.54	118.29		2,371.45			868.81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669.92	1,158.28		1,506.57			5.07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1,913.51	5,607.88		36,074.22			231.42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32,444.16	2,408.04		2,695.68			27,340.44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31,535.00	3,451.01		27,212.36			871.63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3,174.54	629.35		1,984.50			560.69
<b>21102</b>	<b>环境监测与监察</b>	<b>50,180.65</b>	<b>30,730.49</b>		<b>18,839.48</b>			<b>610.68</b>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827.94	206.67		1,621.27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42,268.23	24,439.82		17,218.21			610.20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25,422.12</b>	<b>10,463.02</b>		<b>14,930.21</b>			<b>28.88</b>
2110301	大气	1,723.92	1,723.92					
2110302	水体	6,407.63	6,407.63					
2110303	噪声	90.08	90.0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91.99	991.9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208.50	1,249.40		14,930.21			28.88
<b>21104</b>	<b>自然生态保护</b>	<b>6,564.73</b>	<b>3,880.56</b>		<b>342.50</b>			<b>2,341.67</b>
2110401	生态保护	4,730.58	2,046.41		342.50			2,341.67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96.35	196.35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559.80	1,559.8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8.00	78.00					
<b>21111</b>	<b>污染减排</b>	<b>264,452.84</b>	<b>192,950.85</b>		<b>67,499.93</b>			<b>4,002.06</b>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858.02	9,858.02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332.00	1,332.00					
<b>21161</b>	<b>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b>	<b>306,151.98</b>	<b>306,151.98</b>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305,561.58	305,561.5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590.40	590.40					
<b>21199</b>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11,090.00</b>	<b>11,090.00</b>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090.00	11,09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797.25</b>	<b>11,620.00</b>		<b>4,040.55</b>			<b>136.7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797.25</b>	<b>11,620.00</b>		<b>4,040.55</b>			<b>136.7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22.87	5,850.00		3,200.17			72.71
2210202	提租补贴	365.57	320.00		4.13			41.44
2210203	购房补贴	6,308.81	5,450.00		836.25			2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7,238.88	149,730.62	1,137,508.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71	2,578.45	143.2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3.25		143.25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43.25		143.2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8.45	2,578.4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8.45	2,578.45				
202	外交支出	15,975.43	241.64	15,733.78			
20202	驻外机构	241.64	241.64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241.64	241.64				
20203	对外援助	7,282.61		7,282.61			
2020306	对外援助	7,282.61		7,282.61			
20204	国际组织	7,720.31		7,720.31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6,397.92		6,397.9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322.39		1,322.39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606.60		606.60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606.60		606.6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124.26		124.26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124.26		124.2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9,174.83	7,712.24	221,462.59			
20602	基础研究	656.92		656.92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56.92		656.92			
20603	应用研究	220,274.63	7,712.24	212,562.39			
2060301	机构运行	48,152.08	7,712.24	40,439.8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7,442.74		147,442.7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587.44		5,587.44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5,587.44		5,587.44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527.21		1,527.21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527.21		1,527.21			
2061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1,104.49		1,104.49			
2061099	其他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1,104.49		1,104.49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4		24.1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4		24.1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0		15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0		15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0.00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2.22	11,376.46	5.7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76		5.76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5.76		5.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76.46	11,376.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1.27	1,451.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05	443.0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09.29	109.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0.22	6,470.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2.63	2,902.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5.25	615.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5.25	615.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0.95	610.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1,289.28	111,324.47	899,964.8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5,606.49	52,777.30	142,829.19			
2110101	行政运行	27,498.93	27,430.12	68.81			
2110103	机关服务	2,624.40	2,624.4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3,135.88	2,008.82	1,127.0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38,142.68	3,794.59	34,348.09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42,679.31	9,244.42	33,434.89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48,037.66	99.15	47,938.51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4,166.53	1,796.20	2,370.3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0,282.43	6,211.30	54,071.14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827.94	1,827.94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51,586.80	4,383.36	47,203.44			
21103	污染防治	29,335.64		29,335.64			
2110301	大气	1,729.89		1,729.89			
2110302	水体	11,249.74		11,249.74			
2110303	噪声	92.91		92.9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42.91		1,042.9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220.19		15,220.1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807.23	2,126.56	5,680.67			
2110401	生态保护	5,485.23	2,126.56	3,358.6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7.07		187.07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941.48		1,941.48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93.45		193.45			
<b>21111</b>	<b>污染减排</b>	<b>266,380.39</b>	<b>50,209.31</b>	<b>216,171.08</b>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4,341.06		24,341.06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3,328.95		3,328.95			
<b>21161</b>	<b>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b>	<b>441,041.86</b>		<b>441,041.86</b>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440,440.07		440,440.07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601.79		601.79			
<b>21199</b>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10,835.23</b>		<b>10,835.23</b>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835.23		10,835.23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930.16</b>	<b>15,882.10</b>	<b>48.0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930.16</b>	<b>15,882.10</b>	<b>48.0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20.31	9,172.24	4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31	370.31				
2210203	购房补贴	6,339.55	6,339.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生态环境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0,80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43.25	143.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7,867.98	二、外交支出	16	15,975.43	15,975.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科学技术支出	17	51,299.25	50,194.76	1,104.49	
	4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	150.00	150.00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9,587.17	9,587.17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0	569.64	569.64		
	7		七、节能环保支出	21	776,347.77	335,305.91	441,041.86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11,685.36	11,685.36		
<b>本年收入合计</b>	<b>9</b>	<b>668,669.8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3</b>	<b>865,757.87</b>	<b>423,611.52</b>	<b>442,146.35</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78,65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81,570.92	63,057.65	18,513.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25,867.3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152,791.64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b>总计</b>	<b>14</b>	<b>947,328.79</b>	<b>总计</b>	<b>28</b>	<b>947,328.79</b>	<b>486,669.18</b>	<b>460,659.62</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生态环境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3,611.52	70,822.80	352,788.72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43.25</b>		<b>143.25</b>
<b>20111</b>	<b>纪检监察事务</b>	<b>143.25</b>		<b>143.25</b>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43.25		143.25
<b>202</b>	<b>外交支出</b>	<b>15,975.43</b>	<b>241.64</b>	<b>15,733.78</b>
<b>20202</b>	<b>驻外机构</b>	<b>241.64</b>	<b>241.64</b>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241.64	241.64	
<b>20203</b>	<b>对外援助</b>	<b>7,282.61</b>		<b>7,282.61</b>
2020306	对外援助	7,282.61		7,282.61
<b>20204</b>	<b>国际组织</b>	<b>7,720.31</b>		<b>7,720.31</b>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6,397.92		6,397.9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322.39		1,322.39
<b>20205</b>	<b>对外合作与交流</b>	<b>606.60</b>		<b>606.60</b>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606.60		606.60
<b>20299</b>	<b>其他外交支出</b>	<b>124.26</b>		<b>124.26</b>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124.26		124.26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50,194.76</b>	<b>7,712.24</b>	<b>42,482.52</b>
<b>20602</b>	<b>基础研究</b>	<b>656.92</b>		<b>656.92</b>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56.92		656.92
<b>20603</b>	<b>应用研究</b>	<b>42,399.04</b>	<b>7,712.24</b>	<b>34,686.80</b>
2060301	机构运行	7,712.24	7,712.2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006.99		10,006.99
<b>20605</b>	<b>科技条件与服务</b>	<b>5,587.44</b>		<b>5,587.44</b>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5,587.44		5,587.44
<b>20609</b>	<b>科技重大项目</b>	<b>1,527.21</b>		<b>1,527.21</b>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527.21		1,527.21
<b>20699</b>	<b>其他科学技术支出</b>	<b>24.14</b>		<b>24.14</b>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4		24.14
<b>207</b>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150.00</b>		<b>150.00</b>
<b>20799</b>	<b>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150.00</b>		<b>150.00</b>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0.00		15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9,587.17</b>	<b>9,587.17</b>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9,587.17</b>	<b>9,587.17</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1.84	921.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05	182.0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09.29	109.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9.41	5,979.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4.58	2,394.5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69.64</b>	<b>569.64</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569.64</b>	<b>569.64</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64	569.64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335,305.91</b>	<b>41,026.75</b>	<b>294,279.17</b>
<b>21101</b>	<b>环境保护管理事务</b>	<b>50,382.26</b>	<b>27,330.65</b>	<b>23,051.60</b>
2110101	行政运行	24,212.84	24,212.84	
2110103	机关服务	118.29	118.29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218.73	91.67	1,127.0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7,217.93	1,524.59	5,693.34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2,996.53	248.78	2,747.75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3,522.72	99.15	3,423.57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2,131.60	303.13	1,828.47
<b>21102</b>	<b>环境监测与监察</b>	<b>45,331.98</b>	<b>4,590.03</b>	<b>40,741.95</b>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6.67	206.67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38,257.67	4,383.36	33,874.31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16,836.87</b>		<b>16,836.87</b>
2110301	大气	1,729.89		1,729.89
2110302	水体	11,249.74		11,249.74
2110303	噪声	92.91		92.9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42.91		1,042.9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21.43		2,721.43
<b>21104</b>	<b>自然生态保护</b>	<b>5,654.68</b>		<b>5,654.68</b>
2110401	生态保护	3,332.67		3,332.67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7.07		187.07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941.48		1,941.4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93.45		193.45
<b>21111</b>	<b>污染减排</b>	<b>206,264.89</b>	<b>9,106.06</b>	<b>197,158.83</b>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4,341.06		24,341.06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3,328.95		3,328.95
<b>21199</b>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10,835.23</b>		<b>10,835.23</b>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835.23		10,835.23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1,685.36</b>	<b>11,685.3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1,685.36</b>	<b>11,685.36</b>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1.42	5,881.4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4.28	324.28	
2210203	购房补贴	5,479.66	5,479.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55,727.28</b>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2,591.82</b>
30101	基本工资	17,451.62	30201	办公费	583.20
30102	津贴补贴	18,452.35	30202	印刷费	220.35
30103	奖金	628.64	30203	咨询费	36.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55.08	30204	手续费	2.13
30107	绩效工资	2,221.50	30205	水费	110.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61.37	30206	电费	995.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89.94	30207	邮电费	323.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9.92	30208	取暖费	280.0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8.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75.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9.88	30211	差旅费	855.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86.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88
30114	医疗费	101.79	30213	维修(护)费	322.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62	30214	租赁费	165.7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151.53</b>	30215	会议费	112.76
30301	离休费	218.45	30216	培训费	72.83
30302	退休费	1,273.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4.91
30304	抚恤金	198.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80
30305	生活补助	19.65	30226	劳务费	805.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1.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6.74
30309	奖励金	6.24	30228	工会经费	1,093.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84	30229	福利费	612.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8.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83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352.17</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23.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4.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9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3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0.8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36
<b>人员经费合计</b>		<b>57,878.81</b>	<b>公用经费合计</b>		<b>12,943.99</b>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b>1,740.54</b>	613.68	1,044.00	54.00	990.00	82.86	<b>889.89</b>	400.92	480.07	33.74	446.33	8.9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791.64	307,867.98	442,146.35		442,146.35	18,513.2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16.00	1,104.49		1,104.49	611.51
2061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 基金支出		1,716.00	1,104.49		1,104.49	611.51
2061099	其他乏燃料处理处置 基金支出		1,716.00	1,104.49		1,104.49	611.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2,791.64	306,151.98	441,041.86		441,041.86	17,901.76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基金支出	152,791.64	306,151.98	441,041.86		441,041.86	17,901.76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152,763.02	305,561.58	440,440.07		440,440.07	17,884.54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 品处理基金支出	28.61	590.40	601.79		601.79	17.2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生态环境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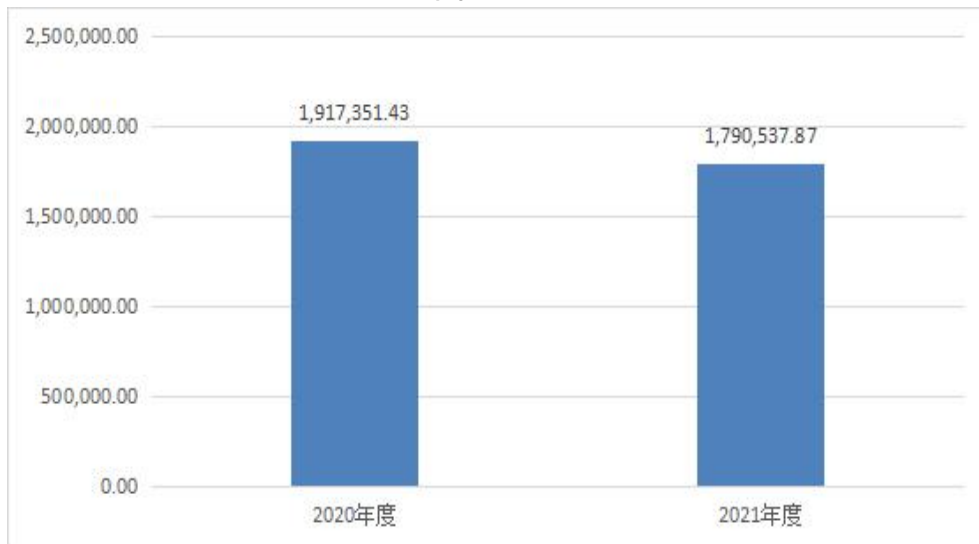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790,537.8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26,813.56万元，下降6.6%。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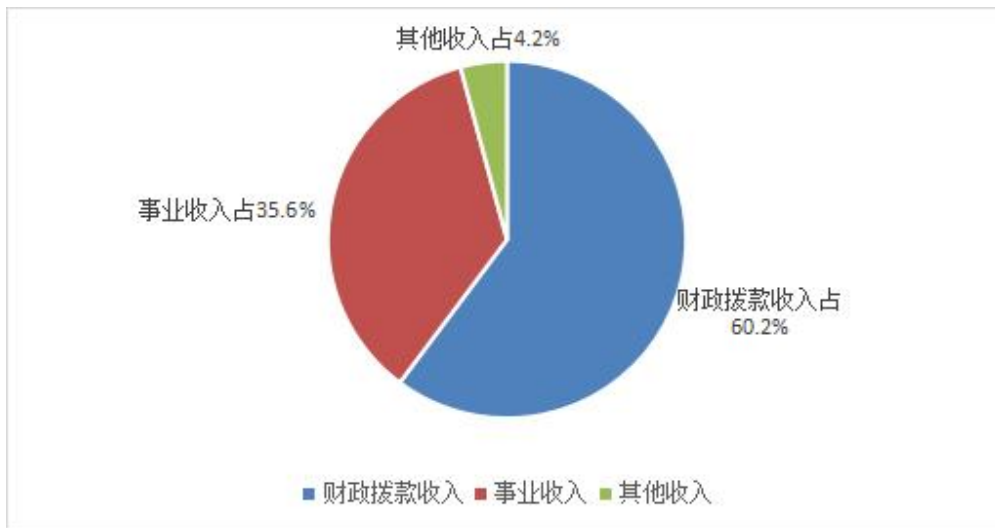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110,450.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68,669.84万元，占60.2%；事业收入395,388.64万元，占35.6%；其他收入46,392.33万元，占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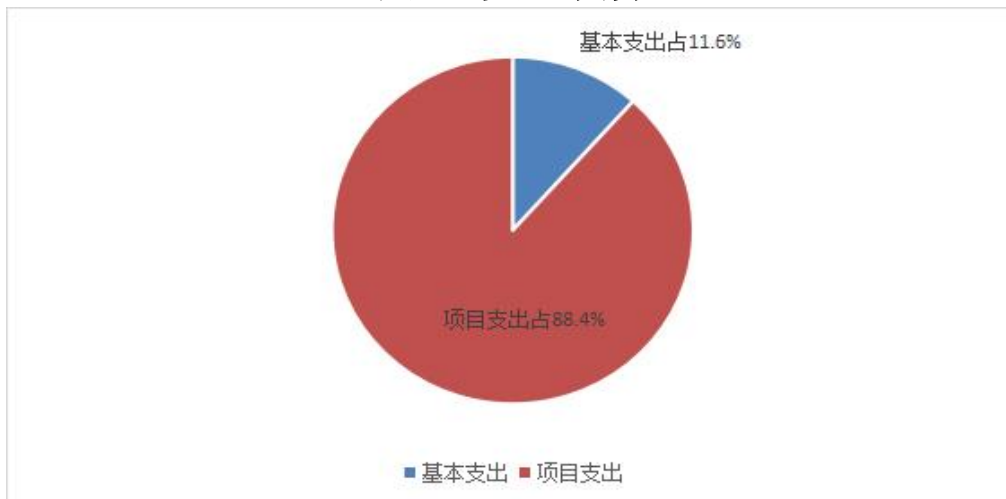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287,238.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730.62万元，占11.6%；项目支出1,137,508.26万元，占88.4%。

图3：支出决算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47,328.7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92,251.18万元，下降16.9%。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继续压减财

政支出；二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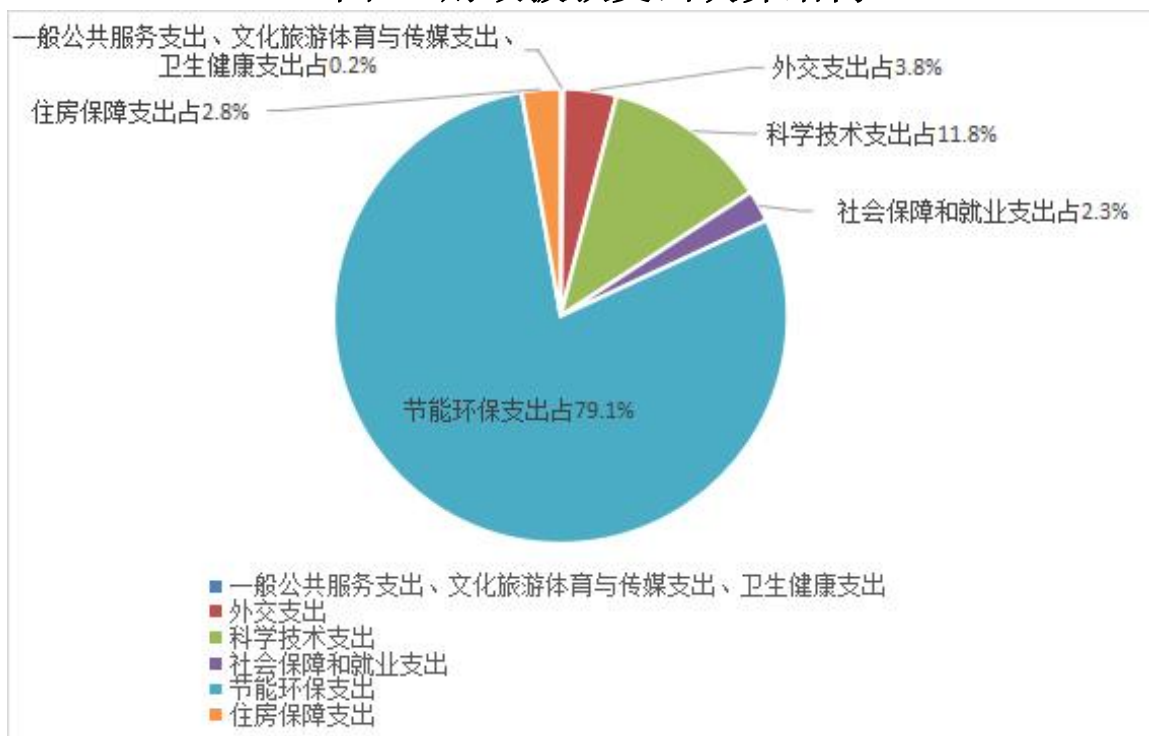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23,611.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2.9%。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0,080.77万元，下降17.5%。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继续压减财政支出；二是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结题，相关支出减少。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23,611.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外交支出15,975.43万元，占3.8%；科学技术支出50,194.76万元，占1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87.17万元，占2.3%；节能环保支出335,305.91万元，占79.1%；住房保障支出11,685.36万元，占2.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3.2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69.64万元，三类支出合计占0.2%。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91,720.12万元，支出决算423,61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143.25万元，主要用于派驻纪检监察机构专项工作支出，本年未安排预算，支出为以前年度结转资金支出。

2. 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支出241.64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驻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肯尼亚）代表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3. 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支出

7,282.61万元，主要用于气候变化对外援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4.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支出6,397.92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以我国政府名义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完成年初预算的11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支出1,322.39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6. 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支出606.6万元，主要用于亚洲区域合作专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7. 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支出124.26万元，主要用于亚洲合作专项支出，本年未安排预算，支出为以前年度结转资金支出。

8.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支出656.92万元，主要用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国家重

点实验室专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实验室专项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9.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支出7,712.24万元，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维持机构运行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10.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支出10,006.99万元，主要为部属科研单位基本科研业务费、社会公益类科研机构改革专项、臭氧与细颗粒物污染协同防控预研究等，完成年初预算的33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5,587.44万元，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科研设备更新改造、科研基础设施条件改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2.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支出1,527.21万元，主要用于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管理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3.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24.14万元，主要用于科技业务管理活动发生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4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150万元，主要用于《生态文明启示录》纪录片制作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921.8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机关离退休人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3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82.05万元，主要用于部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支出109.29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工作的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5,979.4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完成年初预算的12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补缴以前年度基本养老保险。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2,394.5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业年金，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569.64万元，主要用于京外行政和参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和参公单位公费医疗费用，完成年初预算的12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4,212.84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行政、参公单位人员工资、津贴补贴以及日常公用支出等，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机关服

务（项）支出118.2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服务中心人员工资、津贴补贴以及日常公用支出等，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支出1,218.7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宣传教育、环境保护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支出7,217.9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标准制修订、规划编制、法规及政策研究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支出2,996.5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国际合作、环境公约履约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支出3,522.7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影响评估、排污许可管理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项）支出 2,131.6 万元，主要用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3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支出 206.67 万元，为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管（项）支出 38,257.6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辐射环境监测、核与辐射安全技术审评等工作支出，以及国家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技术研发基地建设支出等，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 1,729.8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实施管理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

3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 11,249.7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水污染防治计划实施管理、饮用水水源环境监管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6%。决

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2.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支出** 92.9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噪声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支出** 1,042.9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化学品污染防治等工作支出以及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登记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 2,721.4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重点地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能力提升和风险防控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5.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 3,332.6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生态保护监管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6.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支出187.0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农村与农业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农村与农业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安排，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3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支出1,941.4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支出193.45万元，主要用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技术支持、生态环境遥感调查与评估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4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支出24,341.0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监督、环境应急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4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4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支出3,328.95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工作

及仪器设施购置修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41.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支出 10,835.23 万元，主要为中央财政统借统还外债项目资金、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赠款项目资金以及机动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中追加了中央财政统借统还外债项目资金、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赠款资金预算。

4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881.42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

4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24.28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在京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向职工发放提租补贴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

4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479.66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购房补贴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0,822.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7,878.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2,943.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740.54万元，支出决算889.89万元，完成预算的5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613.68万元，支出决算400.92万元，完成预算的65.3%。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7个，累计60人次。开支内容主要包括：参加《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年澳门国际环保合作发展论坛及展览活动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044万元，支出决算480.07万元，完成预算的46.0%，主要原因：一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费用有所节约；二是受疫情影响，外出公务活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33.74万元，为西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和太湖流域东海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购置公务用车各1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446.3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公务



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7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82.86万元，支出决算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7%，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二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活动减少。2021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部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业务工作，2021年度共接待110批次、833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52,791.64万元，本年收入307,867.98万元，本年支出442,146.3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8,513.2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其他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项）支出1,104.49万元，主要用于核电站乏燃料后处理设施安全监管相关研究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回收处理费用补贴（项）支出440,440.07万元，主要用于补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4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拨付了上年年底下达资金。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项）支出601.79万元，主要用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审核及信息采集发布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生态环境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05.49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608.57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生态环境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1,91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061.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57.2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6,09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7,599.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1.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950.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3.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46.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0.8%。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生态环境部共有车辆317辆（台），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5辆、机要通信用车38辆、应急保障用车43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4辆，其他用车131辆，其他用车主要为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85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28台（套）。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30个，二级项目599个，共涉及资金408,753.1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组织对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60,659.6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组织对“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一级项目（内含21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463.02万元。从评价结果看，项目总体运行情况良好，绝大部分项目按时完成了项目年度工作内容，达到了年初预定的绩效目标，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继续扎实推进，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领域8项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组织对华东督察局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126万元，单位整体综合绩效得分为90.76分。从评价情况来看，华东督察局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生态环境部重点工作，积极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长江保护修复督察、蓝天保卫战强化监督帮扶等专项行动，工作取得了明显效益，总体上实现了单位整

体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生态环境部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监管”“环境监测及能力建设”“污染物总量控制与环境影响评价”“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5个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管理”“后处理设施安全审评若干关键技术研究”3个政府性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 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9.1分。全年预算数17,492.55万元，执行数16,836.86万元，完成预算的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扎实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领域8项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二级项目可行性论证不充分，资金分配和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事前论证与评估，优化资金分配方式，加强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推动项目成果应用，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5 分。全年预算数 10,337.28 万元，执行数 5,654.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配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白皮书，完成 28 个省份 148 个自然保护地 1767 个问题点位的调研，印发《全国生态状况调查评估技术规范—生态系统遥感解译与野外核查》等 11 项技术规范，命名 100 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 49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成功举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第一阶段会议。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受疫情影响工作推进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做好工作部署，应用卫星遥感等“空天地”一体化新技术装备，降低疫情影响。

“环境监测及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0,456.32 万元，执行数为 136,879.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优化完善后的“十四五”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完成了年度国家监测点位日常稳定运行与数据分析评价、环境遥感监测与应用评估、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等工作，权威发布《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国海洋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等报告。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生态环境监测工



作的深度广度与快速扩张的管理需求不匹配，对大气、水、生态、新污染物治理等战略任务的精细化支撑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现代化信息技术在生态环境监测领域的作用，建立健全基于现代感知技术和大数据技术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并稳定运行。

“污染物总量控制与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2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628.93 万元，执行数为 55,610.93 万元，执行率 9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计划完成了重点区域和行业重大问题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监督管理、生态环境统计和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等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资金分配存在一定程度上的“碎片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聚焦环评和排污许可、生态环境统计和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等核心任务和中心工作，严格预算编制，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合理安排各项预算支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3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672.2 万元，执行数为 21,21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计划完成了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全国辐射环境监测、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管、各类核与辐射技术审评等工作。运行核电机组、研究堆始终

保持良好安全记录，在建核电机组和研究堆建造质量总体受控。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受疫情影响，为保障核与辐射安全对相关工作进行了调整，部分培训和现场监督检查活动未完全按计划开展，导致产出与年度计划不完全一致。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和疫情防控工作，总结应对疫情影响的有效措施，把握节奏，改进方式，降低疫情对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58,324.6 万元，执行数为 440,44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计划根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废电器处理企业废电器规范拆解处理种类和数量情况，分批次拨付基金补贴。2021 年度完成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收集及处理量约 8000 万台（160 万吨），获得资源性拆解产物（包括废钢铁、再生铜、再生铝、再生塑料等）87 万吨。节约 62 万吨含铁品位 85% 的精铁矿，11 万吨含铜品位 20% 的精铜矿，8 万吨含铝品位 21% 的铝土矿，95 万吨原油，节能 8 万吨标准煤，节水 912 万立方米，减少固体废物排放 875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3032 吨。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7 分。全年预算数为 619.01 万元，执行数为 60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对 29 个省份报送的 94 家处理企业的审核报告进行了书面审核，组织对 27 家次企业开展了废电器拆解处理情况现场核查工作，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数量超过 8400 万台，审核问题处置量、年度技术审核及时率 100% 实现。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指标值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行业动向的分析，提高预判能力，指标设计应更加科学合理。

“后处理设施安全审评若干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16 万元，执行数为 1,10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计划针对后处理设施厂址阶段和建造阶段急需解决的安全审评问题，通过调研、分析计算和适当的实验，研究后处理设施选址和设计阶段若干安全审评关键技术，制定若干安全要求和审评技术见解，为后处理设施选址和设计安全监管提供技术基础。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采购活动未能在当年开展，导致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进度，确保项目工作任务按计划顺利实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规划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各流域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土壤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管技术中心、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40.60	17,492.55	16,836.86	10	96.3%	9.6
	其中:财政拨款	10,463.02	10,463.02	9,872.93	--	94.4%	--
	上年结转资金	5,077.58	7,029.53	6,963.93	--	99.1%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实现年度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巩固深化水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推动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实施和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落实;发布实施《“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制定“十四五”近岸海域水质目标考核方案,形成相关海域污染基线调查评估报告;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有序开展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等环境管理工作,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完成《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阶段任务,组织完成企业用地调查成果集成工作并如期上报国务院,编制完成“十四五”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p>			<p>扎实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领域8项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p> <p>1. 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优良天数比率为87.5%,同比上升0.5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1%;臭氧浓度为137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0.7%;连续两年实现PM<sub>2.5</sub>、臭氧浓度双下降,超标天数、比例双下降。与此同时,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长三角地区、苏皖鲁豫交界地区PM<sub>2.5</sub>平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18.9%、11.4%和12.8%,臭氧平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5%、0.7%和4.9%;汾渭平原区域PM<sub>2.5</sub>平均浓度同比下降16%。</p> <p>2. 全国地表水优良水质断面比例为84.9%,同比上升1.5个百分点;劣V类水质断面比例为1.2%,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指标达到“十四五”序时进度要求;氮氧化物(NO<sub>x</sub>)、挥发性有机物(VOCs)、化学需氧量(COD)、氨氮等4项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指标顺利完成年度目标。</p> <p>3. 完成企业用地调查的地方成果审查和国家成果集成并报告国务院。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整治和耕地涉镉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印发实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完善农村环境整治成效评估机制。</p> <p>4. 对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的城市和地区开展技术帮扶,在国家层面开展制度、技术、市场和监管体系成果凝练、推广与运用。落实国家化学品环境管理要求,实施化学品环境风险管理,逐步提升化学品环境管理能力。强化尾矿库污染风险防控和重金属污染防治。</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相关研究报告、政策建议份数	≥145份	342份（套）	20.0	16.0	预期目标设置偏保守
		数量指标	制定政策	3项	3项	5.0	5.0	
		数量指标	组织会议、培训	≥5次	6次	5.0	5.0	
		数量指标	检验、检测样品数量	≥170	403个	5.0	5.0	
		数量指标	有毒化学品、新化学物质技术审核	48批次/年	46批次	5.0	5.0	预期目标根据以前年度估算，具体审批数量根据当年企业实际提交情况确定。
		数量指标	ODS及HFCs进出口申请的审核数量	20000批次	5387次	5.0	5.0	1. 因疫情影响，进口国贸易受限，导致实际审批数量减少；2. 因基加利修正案批约时间比预期晚，从11月1号才开始对HFCs企业实施进出口许可管理，导致实际审批量小于预期。
		时效指标	年度实施计划按时完成率	≥95%	按时完成	5.0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0	3.5		

绩效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优良天气	≥85.2%	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优良天数比率为87.5%，同比上升0.5个百分点	5.0	5.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国地表水优良断面比例目标	≥80%	全国地表水优良水质断面比例为84.9%，同比上升1.5个百分点	5.0	5.0	
	生态效益指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	≥90%	94.20%	5.0	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防控水平及控制环境风险的能力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满意	10.0	8.0
总分					100.0	89.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保护监管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环境规划院、环境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宣传教育中心、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各流域局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05.36	10,337.28	5,654.67	10	54.7%	5.5	
	其中：财政拨款	3,880.56	3,880.56	3,643.37	--	93.9%	--	
	上年结转资金	5,824.80	6,456.72	2,011.30	--	31.2%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推动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等生态功能重要区域的生态保护监管工作，探索制定并完善生态保护红线配套措施，实现生态保护红线长效监管。 2. 组织开展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成效评估，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 3. 举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第一阶段会议。 4. 开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新一批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遴选工作。			配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白皮书，组织开展“绿盾 2021”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完成 28 个省份 148 个自然保护区 1767 个问题点位的实地核实调研。组织开展 2015—2020 年全国生态状况变化遥感调查评估，印发《全国生态状况调查评估技术规范—生态系统遥感解译与野外核查》等 11 项技术规范。组织开展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破坏问题监管试点工作。命名 100 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 49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成功举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第一阶段会议，会议达成《昆明宣言》，宣布成立昆明生物多样性基金、设立第一批国家公园等东道国举措，展现了负责任大国担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文本	=1 份	1 份	3.0	3.0	

绩效 指标			《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	=1 次	1 次	5.0	5.0	
			检索岛礁生物多样性资料份数	≥50 篇	52 篇	5.0	5.0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实践创新基地	=1 批次	完成 1 批，共命名 100 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 49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5.0	5.0	
			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十年规划（报批稿）	=1 份	1 份	5.0	5.0	
	产出指标		相关报告、总结、方案、建议、规划、计划等	≥100 份	完成相关管理工作总结报告、调查与评估报告、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报告、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保护区遥感监测报告、技术研究报告等 108 份	10.0	10.0	
			相关宣传活动、材料等	≥6 个	完成生态文明建设主题宣传片 1 部、生物多样性宣传进社会、校园活动 4 期，宣传材料 1 份	5.0	5.0	
			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	=1 次	1 次	3.0	3.0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成果通过管理部门验收	4.0	3.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地区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等方面的促进作用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促进实现生态价值转换，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	5.0	4.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0	8.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农业农村污染，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农村生态环境逐步改善，全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得到提升	10.0	8.0	
		生态文明建设管理能力	提升	带动了地方生态文明建设创建热情，提升了管理水平	10.0	8.0	
		生物多样性保护状况	重要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和生物遗传资源得到保护	为生物多样性保护状况提供了基础数据，我国生物多样性现状及管理空缺得到进一步了解，生态环境保护状况有所提高	10.0	8.5	
总分					100.0	86.5	
说明：结转资金执行率低的原因：由于疫情影响，《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 大会）2021 年一阶段会议以线上会议为主，资金将继续结转至 2022 年 COP15 大会二阶段会议使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及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各流域局、信息中心、华北督察局、西南督察局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530.02	140,456.32	136,879.91	10	97.5%	9.7	
	其中：财政拨款	121,202.81	121,202.81	118,468.90	--	97.7%	--	
	上年结转资金	7,983.21	8,909.51	8,736.72	--	98.1%	--	
	其他资金	10,344.00	10,344.00	9,674.29	--	93.5%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稳定高效运行。优化完善陆海统筹、天地一体的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完成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站点的数据采集、测试分析和设备设施维护运行，实时或定期获取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在全面客观评价环境质量、精准支撑环境污染治理、组织环境质量考核排名、保障公众知情权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p> <p>2. 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基础能力提升。空气、地表水、海洋等监测点位设备设施更新扩充，大数据、人工智能、卫星遥感等先进技术得到有效应用，国家网数据自动监测、直传上报、质量管理、实时预警能力进一步提升。</p> <p>3. 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扎实推进。组织开展所有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县域自然生态监测、地表水环境质量、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汇总审核和监测质控检查等工作，综合评估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及环境管理状况，编制相关报告，为年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财政转移支付提供技术支持。</p>			<p>1. 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稳定运行。按优化完善后的“十四五”国家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开展空气、地表水、水生态、海洋、地下水、土壤、生态质量等生态环境监测，及时编制发布《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等各类生态环境监测信息报告，为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排名等提供了有力支撑。开展京津冀及周边区域等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颗粒物组分和大气光化学监测，支撑PM<sub>2.5</sub>和臭氧协同控制。完成重点行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消耗臭氧层物质等履约监测、监测网络数据传输和运行保障等。成立全国生态环境监管专用计量测试技术委员会，开展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质量控制与监督检查，强化监测质量管理。</p> <p>2. 卫星遥感监测能力稳步提升。运行维护生态红线监管平台和环境卫星应用系统，做好卫星数据保障，完成全国2米一张图、全国16米季度一张图等生产，实现遥感影像产品瓦片地图制作和发布，提供在线地图服务。开展大气、地表水、温室气体、农业面源、入河排污口等遥感监测，为生态环境管理提供支撑。</p> <p>3. 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扎实推进。完成817个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质量控制和80个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无人机核查，评价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状况，为财政生态转移支付提供技术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控城市站点运行数量	=1734个	1734个	10.0	10.0	
		数量指标	海水水质监测航次	=3个	3个	5.0	5.0	

	数量指标	环境、仪器等检测报告	≥1400份	1578	5.0	5.0	
	数量指标	监测点位数量	≥11000个	11000个	10.0	10.0	
	数量指标	相关报告、总结、年报、月报、周报、方案、建议等	≥1100份	1780份	5.0	5.0	
	数量指标	仪器设备等采购	=32台套	33台套	10.0	1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95%	≥95%	5.0	4.5	
	生态效益指标	对保护生态环境的作用	促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促进空气、地表水、地下水、海洋等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10.0	8.0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生态文明建设及治理的作用	保障监测数据真实、准确，为水环境治理等提供坚实有力的数据支持	完成生态质量和环境质量等监测工作，保障监测数据真实准确，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持	15.0	13.0	
	生态效益指标	为生态环境部在环境遥感监测方面提供技术支持	持续开展生态环境遥感监测，为生态环境监测管理、监督执法提供信息服务，对生态环境立体监测、面源污染监督与指导工作、温室气体监测、数据产品生产服务等方面提供持续技术支撑，支撑水环境、大气环境污染治理和质量改善	持续开展空气、水、生态、温室气体、面源污染等生态环境遥感监测，生产遥感监测数据产品，为生态环境管理与监督执法、环境污染治理和环境质量改善等提供支撑	15.0	12.0	
总分					100.0	92.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物总量控制与环境影响评价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规划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各流域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土壤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管技术中心、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618.53	60,628.93	55,610.93	10	91.7%	9.2
		其中：财政拨款	3,350.94	3,350.94	3,144.59	--	93.8%	--
		上年结转资金	268.59	278.99	278.99	--	100.0%	--
		其他资金	56,999.00	56,999.00	52,187.35	--	91.6%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组织开展各省“三线一单”成果技术审核，“三线一单”相关政策和技术规范制定，“三线一单”实施评估。</p> <p>2. 完善排污许可法规标准技术体系，构建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核心监管制度，推动排污许可与环评、总量、统计、监测、执法相关制度的衔接融合；完善排污交易制度的框架及实施体系。</p> <p>3.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统计工作，推动生态环境统计改革工作，完善相关管理规章制度，编制发布生态环境统计年报和统计报告，完善总量控制制度，组织实施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工作等。</p>				<p>1.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将生态环境保护内在要求落实到国土空间，推动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空间化、系统化、差别化，为生态环境参与源头决策提供了新的重要政策工具，是源头预防体系的重要制度创新，为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提供支撑。</p> <p>2. 推动出台《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全面实施排污许可制。将工业固体废物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加快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组织全国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及执行报告检查，强化排污许可证后监管。</p> <p>3. 开展基于环境质量改善的技术体系研究，探索许可排放量、实际排放量核算与环境质量衔接。开展重点行业排污许可管理研究，完善火电、造纸、污水处理等3个重点行业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开展重点区域排污许可证实施效果评估和证后监管，推动长江、黄河等流域环境质量改善。</p> <p>4. 开展城市生态空间环境管控研究，对优化城市生态空间格局、提升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和精细化管理水平等方面提出了相关建议，为我国超大城市优化城市生态空间、完善城市管理能力、提升生态效益等进行了有益的探索。</p> <p>5. 形成2020年度生态环境统计数据库，完成《2020年中国生态环境统计年报》编制与出版。</p> <p>6. 完善总量控制制度，推动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方案》。印发实施《关于做好“十四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的通知》，组织实施好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年中国生态环境统计年报》	1份	1份	2.0	2.0	
			复核环评文件的数量	≥400份	611份	10.0	10.0	
			环评执行及排污许可证后监督检验	≥2次	5次	2.0	2.0	
			培训	≥7期	8期(次)	5.0	5.0	
			环评文件审批(审查)、评估(审核)成果文件	≥100份	155份	8.0	8.0	
			相关报道、新闻、公告等	≥100篇	167篇(次)	5.0	5.0	
			相关报告、总结、方案、建议、技术手册等	≥140份	147份	10.0	10.0	
			重点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审查	≥5项	7项	3.0	3.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90%	5.0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提出环境质量改善与污染管理的联动技术方法,增强“三线一单”环境管控要求的精准度,进一步实现环境质量改善	“三线一单”成果加快落地应用,推动国土空间开发格局进一步优化	10.0	8.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资源配置方面的影响	促进环境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合理利用,排污交易试点工作持续深入开展	排污交易试点工作持续深入开展	10.0	8.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排污许可证制度实施	良好	按要求完成标准相应环节技术管理审查任务,支撑标准制修订工作进展,对推进排污许可制度实施起到了推动作用	10.0	8.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落实重点减排工程,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	10.0	8.0	
总分						100.0	90.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各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核与辐射安全中心、环境规划院、宣教中心、卫星环境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61.84	21,672.20	21,219.17	10	97.9%	9.80
	其中:财政拨款	20,056.46	20,056.46	19,604.60	—	97.7%	—
	上年结转资金	1,605.38	1,615.74	1,614.57	—	99.9%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加强和提高核设施的安全水平, 使各核设施的选址、建造、运行和退役符合我国核安全法规的要求, 核材料得到有效的控制管理, 放射性废物的产生量合理可行尽量低, 降低三级及以上安全事件或事故发生概率, 有效缓解事故后果, 使核设施的工作人员、公众和环境得到可靠的保护。</p> <p>2. 全国辐射环境监测: 建立并运行“组织网络化、管理程序化、技术规范、方法标准化、装备现代化、质量保证系统化”的全国核环境安全监督监测体系, 全面反映环境质量、重点核设施放射性排放情况, 具备快速应急响应能力, 辐射环境质量控制国家标准内, 有效应对国际核与辐射事故。</p> <p>3. 核与辐射安全技术审评: 对核与辐射安全审评监督、全国辐射环境监测、核设备审评监督提供技术支持, 对核电厂、研究堆、核燃料循环等核设施开展核与辐射安全技术审评, 确保我国在建核设施的建造质量得到有效控制, 运行核设施不发生危及公众和环境安全的放射性事件, 保障辐射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不对工作人员、公众和环境造成不可接受的核与辐射危害, 确保我国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的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保证核电厂等民用核设施的安全可靠运行。保持辐射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保持环境辐射水平总体稳定。立足长白山、延吉两个应急监测实验场所, 开展应急监测设备、设施的运维保障和能力保持工作, 逐步具备有效应对东北边境及周边地区突发核污染事件的预警、应急监测和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开展东北边境长白山管委会、延吉两地区周边的大气、土壤、水体等环境介质的辐射环境监测, 重点开展环境介质中伽马核素分析及剂量率现场测量工作, 及时、有效获取东北边境地区第一手监测数据。承担东北边境及周边地区国控网气溶胶等环境介质中核素测量的质量保证工作, 以保障东北边境及周边地区国控网监测数据准确可靠。</p>			<p>1. 各核设施的选址、建造、运行和退役符合我国核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 核材料得到有效的控制管理, 放射性废物的产生量合理可行尽量低, 未发生二级及以上事件或事故, 采取措施有效应对台山事件, 核设施的工作人员、公众和环境得到可靠的保护。</p> <p>2. 全面开展全国辐射环境质量监测, 组织国家辐射环境监测网络成员单位规范开展辐射环境监测、重点核与辐射设施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等各项工作。监测结果表明, 全国辐射环境质量总体保持良好, 符合国家标准。</p> <p>3. 通过对各核电厂、研究堆、核燃料循环设施、核设备、核技术利用装置等开展安全技术审评, 进一步提高核设施、核技术利用装置等的安全水平, 确保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降低核与辐射安全风险。</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年报	6份	6份	2.0	2.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月报	72份	72份	2.0	2.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周报	300份	300份	2.0	2.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报告、总结报告	442份	442份	2.0	2.0	
		数量指标	辐射环境监测报告、总结报告、质量报告、质量考核报告, 监测工作监督检查报告	61份	61份	2.0	2.0	
		数量指标	自动站实时监测数据小时均值/数据获取率	90%	97.66%	3.0	3.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应急/演习报告、总结报告、监督评估报告	16份	29份	2.0	2.0	
		数量指标	应急程序	1份	4份	1.0	1.0	
		数量指标	民用核安全设备开箱检查报告	30份	80份	1.0	1.0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职业照射剂量监测报告	4份	4份	1.0	1.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审评监督技术支持报告	965份	1356份	3.0	3.0	
		数量指标	公众宣传与舆情应对工作总结、报告	50份	52份	1.0	1.0	
		数量指标	国际交流与合作总结报告	12份	20份	1.0	1.0	
		数量指标	国家核安全专家委员会总结报告	3份	4份	1.0	1.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审评监督技术研究报告	50份	58份	2.0	2.0	
		数量指标	法规标准制修订初稿、征求意见稿、报告	50份	53份	3.0	3.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政策、规划	10份	12份	2.0	2.0	
	数量指标	综合管理技术支持总结报告	130份	156份	2.0	2.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总结报告、研究报告、法规标准导则制修订文件	20份	25份	2.0	2.0	
	数量指标	核电遥感监测报告、评价分析报告	3份	4份	1.0	1.0	
	数量指标	核与辐射无人机监管及应急监测工作报告	1份	2份	1.0	1.0	
	数量指标	设计、制作核与辐射安全系列教学课件	1套	1套	1.0	1.0	
	数量指标	开展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中小学教师培训活动	1次	1次	1.0	1.0	
	数量指标	核安全治理现代化建设相关研究报告或工作材料	1份	1份	1.0	1.0	
	质量指标	各种报告的质量	通过专家评审或被国家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当局使用	总体质量较好，被国家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当局使用	2.0	1.6	
	质量指标	利用遥感手段开展核电厂相关监测工作的开展情况	满足核电厂遥感监测工作要求	满足核电厂遥感监测工作要求	2.0	1.6	
	质量指标	所开展项目活动能够满足社会公众需求的水平情况	较好，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环保行动，具有较强的示范意义	能够满足社会公众需求	2.0	1.4	
	成本指标	同社会平均成本比较	同等质量条件下不高于社会平均成本	同等质量条件下不高于社会平均成本	2.0	1.4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2.0	1.6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低成本环境宣传教育带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通过政府投入较少资金，带动社会资金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通过政府投入较少资金，带动社会资金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2.0	1.4	
	社会效益指标	三级及以上核事件核事故发生率	0	0	4.0	4.0	
		放射源辐射事故年发生率	≤1.5起/万枚	0.36起/万枚	4.0	4.0	



		废旧放射源安全收贮率	100%	100%	4.0	4.0	
		对公众增强核与辐射安全工作起到提升作用	促进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事业公众认知度	促进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事业公众认知度	4.0	2.5	
	生态效益指标	核设施、核活动安全状况	安全受控，不发生三级以上核事件核事故，不符合项及时得到处理	辖区内所有核设施、核活动安全状况总体可控，未发生一级以上运行事件	4.0	4.0	
		核设备安全状况	质量总体受控，违法违规事件得到及时、严肃处理	安全受控	4.0	4.0	
		环境电离辐射水平	处于本底涨落范围内	处于本底涨落范围内	4.0	4.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对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85%	85%	10.0	8.0	
总分					100.0	93.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278.68	458,324.60	440,440.07	10	96.1%	9.6
		其中：财政拨款	307,025.60	305,561.58	301,734.65	--	98.7%	--
		上年结转资金	152,253.08	152,763.02	138,705.42	--	90.8%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1 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 13 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 号）等政策法规，确保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等支出，以规范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处理活动，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保护环境，保护人体健康。			按计划根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废电器处理企业废电器规范拆解处理种类和数量情况，分批次拨付基金补贴。2021 年度完成：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收集及处理量约 8000 万台（160 万吨）； 2. 获得资源性拆解产物（包括废钢铁、再生铜、再生铝、再生塑料等）87 万吨； 3. 节能减排效益估算：节约 62 万吨含铁品位 85% 的精铁矿，11 万吨含铜品位 20% 的精铜矿，8 万吨含铝品位 21% 的铝土矿，95 万吨原油，节能 8 万吨标准煤，节水 912 万立方米，减少固体废物排放 875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3032 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量	≥5000 万台	7000 万台	25.0	25.0	
			完成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收集量	≥5000 万台	8000 万台	25.0	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拨付	≥25 亿	30 亿	10.0	10.0	
			资源性拆解产物	≥70 万吨	87 万吨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拆解产物中危险废物规范收集处理率	≥95%	100%	10.0	10.0	
处理企业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率			≥95%	99.1%	10.0	10.0		
总分						100.0	99.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管理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9.01	619.01	601.79	10	97.2%	9.7
		其中：财政拨款	590.40	590.40	573.18	--	97.1%	--
		上年结转资金	28.61	28.61	28.61	--	1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贯彻落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1 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 13 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 号）等政策法规，评估和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制度，指导地方环境保护部门做好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管理，严格审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数量，促进废弃电器电子产品集中回收和妥善处理，防治环境污染，促进资源综合利用，保障处理基金使用安全。</p>				<p>2021 年度对 29 个省份报送的 94 家处理企业的 523 份审核报告进行了书面审核，组织专家、第三方审核机构人员对 27 家次企业开展了废电器拆解处理情况现场核查工作；经技术复核共确认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数量超过 8400 万台，审核问题处置量、年度技术审核及时率 100% 实现；提交政策研究报告 18 份，部分研究成果已应用，已按期完成 2021 年绩效指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相关课题研究报告	≥17 项	18 项	10.0	10.0	
			完成对省级报告的书面审核份数	≥300 份	523 份	15.0	15.0	
			现场抽查覆盖率	≥0.25	0.29	15.0	15.0	
		质量指标	审核问题处置率	100%	100%	5.0	4.5	
		时效指标	年度技术审核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投入补贴比	=0.003	0.003	3.0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转化率	≥0.5	0.56	5.0	5.0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收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数量	≥5000 万台	≥8000 万台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循环利用	有效	有效，2021 年获得资源性拆解产物（包括废钢铁、再生铜、再生铝、再生塑料等）87 万吨	10.0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研究成果影响年限	≥3 年	3 年以上	5.0	5.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审核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10.0	8.5	
总分						100.0	95.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后处理设施安全审评若干关键技术研究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6.00	1,716.00	1,104.49	10	64.4%	5	
	其中：财政拨款	1,716.00	1,716.00	1,104.49	--	64.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国内外乏燃料后处理设施的安全法规标准、安全科研等方面进行充分调研，为后续研究提供支持。			1. 完成《国内外乏燃料后处理厂厂址选择关键技术参数调查要求对比分析》（初稿）《后处理设施厂址阶段环评技术要点研究报告》（初稿）等技术报告 30 份。 2. 完成推荐性国标《后处理设施场内应急设施功能与要求》编制，下一步将启动发布流程。完成《核燃料后处理厂核材料衡算》导则编制，并通过第四季度国家核安全专家委员会审查。其余法规标准建议稿目前已完成初稿。 3. 平台建设方面：2 个平台建设进展顺利，其中后处理设施核材料衡算实验室和平台完成了平台搭建和系统调试，后处理设施应急设施审评平台正在系统开发中。本年度研究成果为关键技术问题技术见解编制和法规标准制修订提供基础，同时可为后处理设施安全监管提供技术依据和参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相关分析研究报告、方案的数量	40	40	20.0	20.0	
			后处理设施应急设施审评平台系统相关手册等	3	3	10.0	10.0	
			建立后处理设施 1AF 料液槽罐体积精确测量模拟实验平台	1	1	10.0	10.0	
			开发后处理设施应急设施审评平台系统	1	1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政府提供审评技术支持	研究成果具备适用性和可行性	为关键技术问题技术见解编制和法规标准制订提供基础，同时可为后处理设施安全监管提供技术依据和参考	30.0	23.0	偏差原因主要考虑到执行率偏低，部分设备采购未完成，故赋分未高于80%。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进度，确保项目工作任务按计划顺利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率	0	0	10.0	10.0	
总分						100.0	88.0	
说明：采购活动未能在当年开展，导致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进度，确保项目工作任务按计划顺利实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21年度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投资收益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生态环境部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七、**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驻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肯尼亚）代表处的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支出（项）**：反映生态环境部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南南合作对外



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九、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一、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方面支出。

**十二、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单位承担的亚洲合作专项等用于其他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科学事业单位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国家重点实验室的支出。

**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科学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单位从事生态环境科学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科学事业单位用

于改善科研条件的支出，包括科研用房及科研辅助设施的维修改造，直接为科研工作服务的科学仪器设备、文献资料（含电子图书等）购置等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反映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经费支出。

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用于《生态文明启示录》纪录片制作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机关服务中心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反映生态环境法规政策、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基准的试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反映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与交流、谈判及履约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行政许可事项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的基本支出。

**三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核与辐射安全技术审评、国家辐射环境监测网络运行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

(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水体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噪声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物与化学品(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四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生态示范创建、自然保护地监管、生态环境破坏调查评估及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农村与农业环境保护监管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四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中央生态环境保

护督察、生态环境执法、生态环境应急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项）：**反映生态环境部用于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工作及仪器设施购置修缮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十、节能环保支出（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回收处理费用补贴（项）：**反映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安排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补贴支出。

**五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项）：**反映生态环境部所属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用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审核及信息采集发布等支出。

**五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其他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项）：**反映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安排用于核电站乏燃料后处理设施安全监管相关研究支出。

**五十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五十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件

# 2021 年度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要求，中绿实业有限公司对 2021 年度生态环境部“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立项依据

“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依据《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海洋环境保护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长江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发布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办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的决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的决定》《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

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有关要求和精神设立。

## **（二）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切实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认真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党组各项决定和工作部署，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提高环境监管能力和环境风险管控能力，有效保障全国生态环境安全，切实改善全国生态环境质量，保护公众健康。

## **（三）项目内容**

本项目内容主要包括：

**1.大气环境保护。**在中央层面实施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等相关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空气质量全面改善行动计划（2021-2025年）编制、“十四五”固定源大气污染防治研究管理、为《噪声污染防治法》修改提供技术支持等工作。由大气环境司（以下简称大气司）归口组织实施大气固定源监测分析评估、大气环境质量监督管理、大气移动源环境管理、区域联防联控与重污染天气应对、噪声和光污染防治监督管理等5个二级项目。

**2.水生态环境保护。**在中央层面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方案）等相关管理工作，落实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由水生态环境司

（以下简称水司）归口组织实施地表水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区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与项目管理、全国水环境形势分析及规划编制、饮用水环境监管、再生水循环利用顶层设计及重点行业水环境监督管理等 5 个二级项目。科技与财务司（以下简称科财司）归口组织实施黄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系统完整性调查评估、预警与管控、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联合研究组织管理等 2 个二级项目。

**3.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组织开展海洋工程和海洋倾废监管、编制“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海洋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修订、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成效评估、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监管等相关工作。由海洋生态环境司（以下简称海洋司）归口组织实施海洋工程和海洋倾废审批与监管、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等二级项目。

**4.土壤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配套政策及标准体系建设、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及成果挖掘工作、地下水调查、评估、风险管控和污染修复等工作。由土壤生态环境司（以下简称土壤司）归口组织实施地下水环境污染风险评估及监督管理、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数据统计分析、土壤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等 3 个二级项目。

**5.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开展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尾矿、化学品和重金属环境监督管理，研究制定相关法规标准和政策制度，实施“无废城市”建设试点等。由固体

废物与化学品司（以下简称固体司）归口组织实施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化学品与重金属污染防治监督管理、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等 3 个二级项目。

#### **（四）项目组织管理**

本项目包括 21 个二级项目，分别由科财司、水司、海洋司、大气司、土壤司、固体司依据职能划分对二级项目进行归口管理并组织实施，实施单位包括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核与辐射安全中心、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规划院、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等 26 个预算单位。

#### **（五）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当年预算 10,463.02 万元，预算执行 9,872.93 万元，执行率 94.4%。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及效果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分析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是否规范，产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总结经验、发现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 **（二）评价范围及对象**

本项目绩效评价周期为 2021 年度，评价内容包括：项

目决策情况（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项目过程情况（业务管理规范性及财务管理规范性）、项目产出情况（项目产出完成数量及质量）、项目效益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依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等相关要求进行。评价指标体系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附件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框架（参考）》进行设计。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综合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其中决策（项目立项和资金分配等）20分，过程（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等）20分，产出（产出数量和质量）25分，效益（环境质量改善、生态环境管理体系完善、成果应用等）35分。

### **（四）评价方法及标准**

本项目涉及内容多，范围广，评价期间由于北京市疫情防控要求变化，评价方式以资料分析为主，辅以电话、邮件、微信等沟通方式，综合运用比较分析、因素分析、问题核实等方法开展评价工作，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对项目进行客观的分析和评价。评价结果按照《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评分等级分为四级：综合得分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 **（五）评价过程**

### **1.制定评价方案**

组建项目评价小组，根据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预算绩效评价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内容、拟采用的评价方法、评价工作进度安排、评价小组具体人员分工等。

### **2.资料分析**

资料分析是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证据收集基本方法。主要收集评价所需的相关文件及报告，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研究、分析和比较。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对新发现的问题和欠缺的资料，及时请归口管理司局补充完善。

### **3.确定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在对资料进行初步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价重点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就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征询项目承担单位意见，最终形成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4.评价指标分析**

收集完成各类资料、信息、数据和意见后，评价小组对本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分析，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举行了全体会议，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本项目各项指

标进行分析评判，形成了各分项绩效及项目总绩效的评价意见。

## **5.绩效评价报告编写**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评价小组基于财政部及生态环境部有关绩效评价报告编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采用标准格式，编制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就报告初稿征询项目单位意见，在此基础上修改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6.绩效评价工作的局限性**

(1) 检查范围存在一定局限性。本项目包含 21 个二级项目，细化至各承担单位后为 150 个子项目，受绩效评价时间所限，评价小组根据重要性原则，对项目重点内容执行情况进行抽样核查，对于非重点项目或资金量特别小的项目仅以项目完成情况统计表的方式进行汇总。

(2) 数据与信息收集存在一定局限性。本次评价分析的数据和信息主要来源于归口管理司局和项目承担单位，由于评价时间和北京市防疫要求所限，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部分资料和证据（如项目支出凭证等）未能进行深入查验，未能对项目承担单位及外协单位进行现场调研，但评价小组多次与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沟通确认，认为所取得的证据和对项目的了解能够充分反映项目的实际情况，评价结果是真实可信的。

### 三、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9.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情况得分表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20	17.2
项目过程	20	17.6
项目产出	25	23.9
项目效益	35	31
<b>综合绩效</b>	<b>100</b>	<b>89.7</b>

2021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继续扎实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领域 8 项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本项目的实施为上述目标的达成提供了有力支撑，项目各项任务按计划完成，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到较好体现。

#### （一）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发展规划，与单位职能相符，项目整体目标清晰，承担单位间分工明确，立项依据基本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二级项目可行性论证不充分。二是存在一定数量预算资金金额偏小的二级项目，导致支持的项目内容不够聚焦。三是部分项目测算过程不详细、无测算依据、个别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考核。

#### （二）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本项目各承担单位均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可以指导项目的顺利实施。本项目当年预算执行率 94.4%。项目实施总体上按照生态环境部有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执行落实。各承担单位按照计划执行政府采购预算，设备及货物采购符合《生态环境部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规定。受托单位选择规范且符合《生态环境部财政拨款项目委托业务费管理办法》规定。但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提高，部分归口管理部门未严格落实验收的主体责任，部分项目未按照《环境保护部部门预算项目验收管理细则（试行）》要求及时开展验收，项目成果验收工作稍显滞后。

### **（三）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本项目按照预期完成大气固定源监测分析评估、全国水环境形势分析及规划编制、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数据统计分析、大气移动源环境管理、区域联防联控与重污染天气应对、海洋工程和海洋倾废审批与监管、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环境管理等子任务年度主要产出目标，且各项产出质量整体达标。但个别研究类成果有待进一步凝练。

### **（四）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本项目自设立以来，各项成果为持续推动大气、水、土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改善全国环境质量提供了有力支撑。

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领域8项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其中，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87.5%，同比上升0.5个百分点；细颗粒物（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1%；地表水I—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为84.9%，与2020年相比上升1.5个百分点；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达到“十四五”序时进度；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同比分别减少3.2%、3.2%、1.8%、3.1%。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生态环境保护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有所提升，广大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但是部分研究类成果之间的集成、整合有待进一步增强。

## 四、建议

### （一）项目决策方面

#### 1.加强事前论证与评估，优化资金分配方式，提高项目决策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在项目决策阶段，各归口管理部门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论证与审核工作，根据实际需要科学、合理地申报项目，做好项目统筹，高效利用财政资金。同时，归口管理部门组织开展可行性综合论证，可以有效减少各子项目重复、分散论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优化资金分配，确保项目重点突出，减少项目小而散，资金分配“碎片

化”的现象，从整体上提高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 **2.加强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规范性**

一是加强项目申报的前期准备，细化测算内容和测算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水平。二是各归口管理部门根据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要求设置归口一级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指标值，确保绩效目标明确、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高度关联、指标元素完整、指标值可考核、可衡量。

### **（二）项目管理方面**

#### **1.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项目承担单位应严格执行预算和财政制度，不得擅自扩大支出范围，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支出用途使用资金。各归口管理部门应加强对项目承担单位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管理，严把资金使用出口，使预算支出与项目执行内容相匹配，降低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 **2.加强项目成果管理**

归口管理部门和项目承担单位在项目任务书或委托业务合同中，应制定明确的、可考核的质量标准或质量指

标，并按照《环境保护部部门预算项目验收管理细则（试行）》要求及时开展验收，归口管理部门应严格落实验收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项目成果的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成果质量。

### **（三）项目绩效方面**

推进项目成果的可持续应用，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各归口管理部门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紧紧围绕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更加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积极推进相关成果的宣贯和落地工作，充分运用部门预算成果管理系统，共享成熟经验与治理模式，有效提升大气、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水平。加强成果应用情况的总结、分享、追踪，制定相应的成果转化应用机制，提高成果应用率，有效促进科学决策、精准施策，助力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